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佩玉

電話：03-3322101~7525

電子信箱：ally194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0408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40837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家教育研究院修正後「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一覽表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5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523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因康軒出版公司申請國小英語（B版）第三、四冊停止公告，爰修正旨揭一覽表，爾後如有修正將隨時公告於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審定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review.naer.edu.tw/Bulletin/FA011.php>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1 教務107/05/21 09:37



1070003459

有附件